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 STAR**

**中國華星**

**China Sinostar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5)

**完成主要及關連交易－  
出售於豐威控股有限公司  
的全部股權**

茲提述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及(ii)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七日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欣然宣佈該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且已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完成。

承董事局命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王星喬**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王晶先生、王星喬先生及趙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平先生、宋文科先生及曾冠維先生。